



「大手拉小手」助學計畫 學校行政說明

感謝您不遺餘力協助學生參與計畫，若有相關建議，請您不吝指正，以利本會改進。
計畫表單可於網站首頁/助學計畫/下載專區取得，行政採系統管理，記錄以系統為準，
登入系統路徑：網站首頁/助學計畫/學校專區/助學管理/個案資料管理，說明如下：

一、上傳學習心得（每月 1 篇，請學生下載撰寫表 6）

- 請於每月 15 日前，將學生當月學習心得以電子檔（WORD、JPEG 或 PDF 檔）上傳至本會系統。請注意檔案應清晰、完整，以利本會及助學人（捐款人）閱讀。
- 累計 3 次未繳交學習心得者，本會將發文通知並依規定予以結案，終止補助。

二、登錄助學金記錄（每月登錄 1 次，請學生於表 6 勾選）

- 請於次月 15 日前，將學生支用助學金用途，登錄於本會系統。
- 無論當月是否支用，領用金額皆為國中 1,000 元、高中 2,000 元。
- 助學金用途：學雜費、書籍費、教育所需費用（補習費、課輔費、講義、學用品、班費、考試報名費）、交通費、早晚餐、生活必須費用（必需用品、醫療及相關用品）、校外教學費用及預留用途等項目。勾選用途時請以單選方式，選擇主要用途進行勾選，若遇無法分類之用途，請與本會討論。
- 連續 3 次未登錄領用記錄者，本會將依規定予以結案，終止補助。

三、登錄志工時數（每半年 6 小時）

- 請將學生志工服務活動登錄於本會系統。
- 每半年需達 6 小時以上，本會分別於 **6 月 15 日** 及 **12 月 15 日** 進行檢查。（倘若上半年超過 6 小時的服務時數，下半年仍需完成 6 小時的服務時數）
- 每半年未達 6 小時者，本會將發文通知並依規定予以結案，終止補助。
- 可利用表 7 志工時數紀錄表輔助。

四、關懷學生成長（每半年 1 次）

- 請關懷學生（輔導人員為導師、承辦人員、輔導教師），並將關懷內容登錄於本會系統。
- 請多加敘述關懷內容，以利本會瞭解並關心學生近況。
- 可利用表 8 學生關懷紀錄表輔助。
- 每半年 1 次，每年 2 次。

五、結案(表 9 結案通知表)

- 本會終止補助事由：
 1. 學生因畢業或已無補助需求者。
 2. 學生無法按時完成承諾義務者。
- 學校提出終止補助事由：
 1. 學生家庭經濟狀況改善或已接受其他經濟補助足以支用者。
 2. 學生自願放棄本會補助者。



3. 學生未繳或遲繳心得、未依規定領用助學獎學金或無意願從事志工服務者。

4. 學生因其他事由經學校評估應停止補助者。

- 學校提出終止補助，應填妥表 9 並來電告知，於終止當月 15 日前將正本郵寄至本會。

六、系統資料維護

- 請定期維護更新系統承辦人員聯絡資訊，本會依系統資訊聯繫相關人員。
- 請定期維護更新系統學生資訊，以利追蹤受助學生概況。
- 學生若有轉學、休學等異動，請事先聯繫本會，以利維護助學金轉銜及相關權益。

七、學生獎勵說明

	學習心得	志工服務
說明	為表揚受助學生認真完成學習心得與感恩卡片，故擬定以下獎勵辦法。	為表揚受助學生積極參與志工服務，從中學習、自我成長，故擬定以下獎勵辦法。
辦法	1. 學習心得獎勵： 獲選為優良文章者，文章將刊登於本會季刊，並於季刊出刊後發文通知，致贈季刊、獎狀及獎勵金 200 元。 2. 感恩卡片獎勵： 獲選為優良作品者，卡片將刊登於本會季刊，並於季刊出刊後發文通知，致贈季刊、獎狀及獎勵金 200 元。	志工時數獎勵： 每年校內、外志工服務總時數達以下標準者，給予獎勵： 1. 30 小時：200 元獎勵金、獎狀乙張 2. 50 小時：300 元獎勵金、獎狀乙張 3. 70 小時：500 元獎勵金、獎狀乙張 每年 1 月統計符合資格者，2 月發文通知並發放獎勵金。
備註	請老師協助學生簽收季刊獎勵、志工服務獎勵等相關獎勵，以利本會核銷作業。	

八、其他

- 學生有特殊情形，經本會同意得以其他方式完成承諾義務。
- 學生因特殊狀況，無法如期完成承諾義務，請事先聯繫本會。
- 本會每年學期間舉辦遊學活動，暑假舉辦夏令營活動，請鼓勵、推薦學生參加，所有費用由本會支出。
- 本會提供紀念夏麗文女士急難捐助服務，若有需求請與本會聯繫。
- 本會聯絡資訊：

電 話：02-7723-1288

網 址：<http://www.you-care.org.tw>

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youthcare.tw>

地 址：10657 台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一段 299 號 3 樓

傳 真：02-2325-9088